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等相关文件，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本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所述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并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13 日